

# 光明學校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凡申請入讀本校 2021-2022 年度之小一新生，請預備下列證件，並於報名時檢閱或繳交。

遞交日期：2020 年 9 月 21 至 9 月 25 日(星期一至五)

時 間：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及下午 2 時至 4 時

## 一. 檢閱證件：

1. 申請人的香港出生證明書( 正本 )

(若在出生證明書上最後欄顯示申請人的香港本土人士身份「未經確定」，家長必須帶備申請人的旅行證件或在香港居留許可證的正本。)

或

申請人的單程通行證( 正本 )

或

申請人的外地出生證明及護照( 正本 )

2. 居住地址的證明文件( 正本 )

例如：水費單、電費單、煤氣單、住宅電話收費單、已蓋釐印租約、公屋的租咭、差餉單等。(證明文件上的姓名應與申請人的家長 / 監護人相同)

3. 家長或監護人的身份證明文件(如家長或監護人委託他人前來辦理報名手續，請來人出示申請人家長或監護人的授權書及身份証影印本。)

## 二. 本校收取證明文件：

1. 申請人的香港出生證明書影印本(如不在本港出生或出世紙最後一欄居民身份未確定的兒童，請預備申請人的旅行證件或在香港居留許可證的影印本。)(見上 1)

2. 在本校就讀兄、姊的出生證明書影印本

3. 在本校就讀兄、姊的「學生手冊」內之學籍表影印本。

(申請人的居住地址應與在校就讀的兄姊的居住地址相同，如不相同，請說明原因。)

4. 父、母、兄、姊為本校畢業生的證明文件影印本及兄、姊的出生證明書影印本。

5. 居住地址的證明文件影印本 (見上 2)